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20-062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 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 01 证券代码:149054 证券简称:20中联 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16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2020年9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年9月1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长沙市银盆南路361号公司二栋多功能会议厅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相结合
5、召集人: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徐德润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现场出席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情况

会议名称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人数	代表公司股份(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人数	代表公司股份(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1	2,907,714,403	36.731443%	56	551,903,860	6.971878%

2、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的情况

会议名称	参加本次会议的A股股东(代理人)人数	代表公司股份(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参加本次会议的H股股东(代理人)人数	代表公司股份(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76	2,740,875,640	34.623875%	1	718,739,623	9.079410%

3、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注册会计师及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代表列席了会议。

二、会议提案情况
(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普通提案名称
1.《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实施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2020年6月30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如下分配预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元(含税),不派红股,不派公积金转增股本。

特别提案名称
2.《中联重科全资子公司中联重科土方机械(香港)有限公司进行收购合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实施本次收购合并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审议批准本协议文本的签署、办理相关资产转移、工商变更登记等。本协议项下收购合并事宜,由董事会负责办理。

(二)本次会议的全部提案的表决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上述提案的相关内容已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详见《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
公告编号:[CIMC]2020-076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董事会二〇二〇年度第十三次会议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13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1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9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7人,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董事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章程》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董事会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向本公司股东发出会议通知及办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筹备事宜,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0年10月9日(星期五)下午2:40

二、会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三、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股权登记日
A股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24日
H股股权登记日:参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五、出席对象
(1)本公司A股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六、会议事项
(1)审议《关于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2)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3)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后与本公司资金往来及其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4)审议《关于更新对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所属客户及小股东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6)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为集团下属子公司办理对外担保业务的议案》;

(7)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沈阳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1)选举邓伟栋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13.02)选举邓伟栋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13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
公告编号:[CIMC]2020-07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本公司H股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请参见本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涉及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转融通业务等相关账户,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深港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深港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根据2020年9月16日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13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0月9日(星期五)下午14:40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A股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10月9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9日(星期五)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公司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A股股东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
A股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24日
H股股权登记日:参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7、出席对象:
(1)本公司A股股东;2020年9月24日下午15:00前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H股股东: 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的议案:
1、审议《关于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2、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的议案:
3、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后与本公司资金往来及其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4、审议《关于更新对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所属客户及小股东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6、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为集团下属子公司办理对外担保业务的议案》;

7、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沈阳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累积投票制表决的议案:
13.01选举邓伟栋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13.02选举邓伟栋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注:上述第1—13项议案分别对A股中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统计,第1、2项为普通决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第3—12项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第13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提案编码
表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后与本公司资金往来及其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更新对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所属客户及小股东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沈阳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3.00 审议《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3.01 选举邓伟栋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应选人数1人
13.02 选举邓伟栋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A股股东
1、登记方式和登记时间: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在被授权卡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5、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A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它事项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王千群 /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耿雅蓉
联系电话:0755-26691130
传真:0755-26826579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蛇口工业区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67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预会期半天。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13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039;投票简称:中集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累积投票制的选票不设“同意”、“反对”和“弃权”项,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在累积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股份组别	候选人姓名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例如如下:
选举董(如表一提案1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选举人可以将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以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在累积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股份组别	候选人姓名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0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A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0月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A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查阅相关指引文件。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交易。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的身份证号:
受托人持特别: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本委托人作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039,股票简称:中集集团)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注1)					
1.00	审议《关于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后与本公司资金往来及其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			
4.00	审议《关于更新对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所属客户及小股东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			
6.00	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			
7.00	审议《关于更新2020年度沈阳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			
8.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注2):
13.00 审议《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3.01 选举邓伟栋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应选人数1人
13.02 选举邓伟栋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注: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列“√”;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累积投票制的选票不设“同意”、“反对”和“弃权”项,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在累积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股份组别	候选人姓名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例如如下:
选举董(如表一提案1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选举人可以将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受托人对可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 是否
受托人,应行使表决权: 赞成 反对 弃权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 是否 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证券代码:603963 证券简称:大理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6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90,626,25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9月22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7年9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00号文核准,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并于2017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涉及4名股东:杨君祥、杨清龙、尹翠仙、杨君卫,锁定期间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90,62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25%,将于2020年9月22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17年9月22日,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总股本为100,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5,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75,000,000股。

2018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17年末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本次共计转增30,000,00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30,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2,5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7,500,000股。

2018年9月25日,立兴实业有限公司、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大理市山远投资有限公司签订附期限、限售股上市流通43,8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75%,上述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6,375,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3,625,000股。

2019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18年末公司总股本13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7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本次共计转增39,000,00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69,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9,287,5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9,712,500股。

2020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2019年末公司总股本169,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本次共计转增50,700,00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19,7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9,073,75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0,626,250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219,700,000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90,626,250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股份锁定承诺
杨君祥、杨清龙、尹翠仙、杨君卫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承诺的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于本人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担任公司监事,则本人自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解除限售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二)持续意向及减持意向
杨君祥、杨清龙、尹翠仙、杨君卫承诺:“本人将长期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本人所持股份公司股份进行减持,每年减持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25%,股票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减持行为将通过竞价交易以及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本人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股份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如解除限售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董监高减持股份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若本人违反上述声明,本人将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下列义务原因并道歉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下10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果因未履行上述公开声明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三)相关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0-067
债券代码:113600 债券简称:新星转债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减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41号)核准,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公开发行了5,95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9,5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9月1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星转债”,债券代码“11360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敏及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辉科轻合金研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配售新星转债3,118,590张,即人民币31,185,900元,占发行总额的52.42%。

2020年9月11日,陈学敏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新星转债595,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9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债券持有人减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84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